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林洺锋先生的通知,林洺锋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1,514,580股和无限售流通股1,735,42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12月17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5年12月17日至林洺锋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止本公告日,林洺锋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2,606,727股,占公司总股本204,132,511股的40.47%,累计质押股份78,404,147股,约占林洺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4.91%,约占公司总股本204,132,511股的38.41%。

质押期间,质押股票的表决权及投票权不发生转移,但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8日